

2019 年湛江市纪委监委 “三公” 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湛江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公” 经费	195. 19	195. 19	0. 00	0. 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 00	0. 00	0. 00	0. 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3. 28	163. 28	0. 00	0. 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 00	0. 00	0. 00	0. 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3. 28	163. 28	0. 00	0. 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1. 91	31. 91	0. 00	0. 00

注：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2019 年湛江市纪委监委 “三公” 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19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 “三公” 经费 195.1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0.27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勤俭节约，加强对 “三公” 经费管理并从严控制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3.2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3.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8.59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专人管理，统筹调配，实行公务派车审批制度，强化公务车辆用油、修理等日常工作，压缩车辆费用开支；公务接待费 31.9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8 万元，下降 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 “八项规定”，实行集中管理，统一报告、登记、审批制度，坚持一事一结，严控公务接待开支。